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下表所有显示加粗文字为新增内容，显示删除线文字为删除内容：

编号	修订前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1	制度名称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制度名称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2			1.1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
3	第二条	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1.2	主要负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资决策等事项进行研究并向 董事会 提出建议。
4	第三条	战略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2.1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至少有1名 独立董事 。
5	第五条	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董事长担任。	2.2	2.2 战略委员会设主任委员（召集人）一名，由公司董事长担任。 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行使以下职权： 2.2.1 召集并主持战略委员会工作会议； 2.2.2 负责代表战略委员会向 董事会 报告工作事项； 2.2.3 审定、签署战略委员会的报告和其他文件； 2.2.4 董事会 授予的其他职责。

编号	修订前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6	第七条	战略委员会以董事会办公室为日常办事机构，负责委员会日常工作的联络、会议组织和决策落实等事宜。	2.4	<p>2.4 战略委员会以董事会办公室为日常办事机构，的日常办事机构设在企业策划与管理部，负责委员会日常工作的联络、会议组织和决策落实等事宜。有关具体工作职责分工如下：</p> <p>2.4.1 企业策划与管理部负责根据需要提出会议议案，提供或组织相关部门提供会议所议事项的资料；</p> <p>2.4.2 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提前审核战略委员会所议事项及资料的合规性，协调战略委员会与董事会的工作衔接，并列席战略委员会会议；</p> <p>2.4.3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制发会议通知、会议文件、会议记录、会议决议及组织会议召开等会务工作。</p>
7	第八条	<p>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p> <p>（一）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二）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决定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三）对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会决定或拟订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四）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五）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p> <p>（六）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p>	3.1	<p>3.1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权限：</p> <p>3.1.1 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3.1.2 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决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及资本运作等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三）对公司章程规定由董事会决定或拟订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3.1.3 对公司法治建设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3.1.4 对公司合规管理体系建设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p> <p>3.1.5 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p>

编号	修订前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p>出建议；</p> <p>3.1.6 对以上事项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评价，并适时提出调整建议；</p> <p>（六）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p> <p>3.1.7 完成董事会交办的其他工作；</p> <p>3.1.8 履行公司上市地证券监管部门赋予的其他职责。</p>
8	第四章	<p>第十条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作好战略委员会决策的前期项目分析评估准备工作，提供有关方面的资料：</p> <p>（一）重大投资融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的意向、初步可行性报告以及合作方的基本情况等资料；</p> <p>（二）由董事会办公室对项目的收益和风险提出评估意见并报战略委员会备案；</p> <p>（三）草拟投资建议、交易结构设计方案、风险控制条款和股权管理方法，并向战略委员会提交正式提案。</p> <p>第十一条 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办公室提供的可行性报告和资料召开会议，并将会议结论及形成的提案提交董事长或提交董事会，同时反馈给董事会办公室。</p>	4	<p>第十条 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作好战略委员会决策的前期项目分析评估准备工作，提供有关方面的资料：</p> <p>（一）重大投资融资、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的意向、初步可行性报告以及合作方的基本情况等资料；</p> <p>（二）由董事会办公室对项目的收益和风险提出评估意见并报战略委员会备案；</p> <p>（三）草拟投资建议、交易结构设计方案、风险控制条款和股权管理方法，并向战略委员会提交正式提案。</p> <p>第十一条 战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办公室提供的可行性报告和资料召开会议，并将会议结论及形成的提案提交董事长或提交董事会，同时反馈给董事会办公室。</p> <p>4.1 发展战略规划按以下程序进行审议：</p> <p>4.1.1 战略委员会办事机构在充分调查研究和分析论证的基础上，广泛征求公司下属各级企业和员工的意见，考虑现有财务状况并基于现有财务报告数据，初</p>

编号	修订前 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 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p>步拟订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p> <p>4.1.2 战略委员会办事机构将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提交战略委员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p> <p>4.1.3 发展战略规划执行情况的检查、评价及发展战略规划的调整由战略委员会工作机构起草报告，并提交战略委员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p> <p>4.2 重大投资、融资及资本运作等方案按以下程序进行审议：</p> <p>4.2.1 由公司有关部门将《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及资本运作等方案的提案先行提交战略委员会办事机构；</p> <p>4.2.2 由战略委员会办事机构向战略委员会提交正式议案，提请战略委员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p> <p>4.3 对公司法治建设和合规管理体系建设按以下程序进行审议：</p> <p>4.3.1 由公司有关部门将拟上报董事会批准的法治建设和合规管理体系建设等提案先行提交战略委员会办事机构；</p> <p>4.3.2 由战略委员会办事机构向战略委员会提交正式提案，提请战略委员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p> <p>4.4 战略委员会根据战略委员会办事机构的提案召开会议，进行讨论，并将讨论结果提交董事会，同时反</p>

编号	修订前序号	修订前条款内容	修订后序号	修订后条款内容
				馈给战略委员会办事机构。
9	第十二条 第十三条	第十二条 战略委员会的活动分为常规会议和临时会议，常规会议一般每年召开两次。临时会议根据需要可随时召开。 第十三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前七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	5.1	第十二条—战略委员会的活动分为常规会议和临时会议，常规会议一般每年召开两次。临时会议根据需要可随时召开。 5.1 战略委员会根据需要召开会议，第十三条—战略委员会会议应在会议召开前七天-2日通知全体委员。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可以免于执行前述通知期。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1名委员主持。
10			5.2	5.2 战略委员会会议应由 2/3（含）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11	第十四条	第十四条 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5.3	第十四条—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或投票表决；临时会议可以采取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5.3 战略委员会会议可以采取“分别审议、集中讨论”、“集中审议、集中讨论”和书面审议的方式，委员应在充分考虑和讨论的基础上，对会议议案提出意见。战略委员会会议表决方式为举手表决、投票表决或通讯表决。